

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二、工作任务

三、预算单位构成

四、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五、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六、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十三、绩效目标说明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及机构设置

县委办公室：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荔办字〔2019〕104号）制定本规定。

（一）主要职责。

1. 负责县委和县委办公室日常文书处理工作，县委领导同志公务活动安排，县委各种会议的会务工作。

2. 负责县委文件、文稿的起草、批办、印发工作；围绕县委的总体工作部署，开展调查研究，收集和报送信息。

3. 负责督促检查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各项重大决策及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的贯彻落实情况。

4. 负责全县保密工作的计划、宣传、教育、检查和保密技术的管理培训等工作。

5. 负责全县党政系统的密码通信、密码管理和密码保密工作；传递中、省、市文件和县级党政军领导机关及其要害部门机密文件。

6. 负责制定全县档案工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中省市档案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规定，监督检查档案工作法律法规的实施和违法案件的查处。

7. 负责县委机关财务计划、房产基建、固定资产等后勤事务的规划、协调与管理。

8. 负责县委及办公室的值班值守、信访接待、安全保卫、综合治理及机关文明大院建设的规划、组织和协调。

9. 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县委改革办的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日常工作，组织召开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会议，传达贯彻并督促检查会议精神落实情况。

2. 负责协调有关方面，制定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年度工作要点、中长期改革规划建议。

3. 负责统筹协调、督促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各专项小组落实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

4. 负责收集汇总管理有关改革信息资料；接受县级有关部门和镇(街道)深化改革相关决定和重要方案的备案，研究后向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提出建议。

5. 负责组织有关研究机构和专家学者就改革重要问题进行研究和咨询，接受第三方评估，开展社会评议。

6. 配合相关部门对县级部门、各镇(街道)改革完成情况进行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并提出考核评定意见。

7. 完成县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人秘组、文书组、综合组、信息组、县委督查室、保密机要室、档案管理室、后勤财务组。另有大荔县保密机要技术服务中心、大荔县政策研究中心。

县委组织部：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大荔县组织部职

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荔办字〔2019〕106号）制定本规定。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制定或参与制定干部工作的有关规定和干部人事制度改革建议方案；研究制定选拔、考核干部的定和程序；负责全县干部工作的宏观管理。

2. 对县委管理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进行考察了解，提出调整配备的意见和建议；抓好领导班子作风建设；负责办理县委向县人大推荐干部的工作；办理县委管理干部的任免、审批手续；承办干部调动事宜；负责干部的交流工作；办理县委管理干部工资评定审批和出国出境手续。

3. 制定全县干部队伍发展规划，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队伍特别是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

4. 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工作的路线、方针、政策；对全县各级党的组织建设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措施，并进行指导检查；负责全县党员的管理、教育和发展；负责组织员队伍建设。

5. 规划指导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协调、督促和检查党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组织县委管理干部的教育培训。

6. 负责全县人才工作，推动和促进社会各类人才成长、开发和合理配置，负责推荐市管有突出贡献的专家人才，负责县管拔尖人才的选拔和管理。

7. 做好干部监督工作，制定干部监督工作相关规定，审理县委管理的领导干部的有关问题。

8. 统一管理公务员工作，负责全县公务员录用考察、考核奖惩、培训和工资福利等事务，负责公务员法及其配套法规制度在全县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研究拟定全县公务员管理相关政策规定，指导全县公务员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

9. 协助管理省、市驻荔单位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

10. 负责县级党群系统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人事综合管理工作。

11. 负责县管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县公务员、各级党组织及党员等统计工作；负责全县组织史资料的收集和编纂工作。

12. 承担县考核委员会日常工作，负责全县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

13. 负责全县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的建设。

14. 负责党员、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

15. 及时向县委、市委组织部报告全县党的组织、干部、人才工作情况。

16. 统一管理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17. 宏观指导离退休干部工作；办理县委管理干部的离退休审批手续。

18. 完成县委和市委组织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办公室、研究室、干部一组、干部二组、公务员组、组织一组、组织二组、组织三组、人才工作组。另有大荔县党代表和两新组织联络服务中心、大荔县党员干部教育中心(大荔县农村老党员干部远程教育中心)、大荔县人才发展服务中心、大

荔县考核事务中心、中共大荔县委党史研究室、大荔县老年大学、大荔县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大荔县干部休养所。

县委宣传部：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大荔县宣传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荔办字〔2019〕87号）制定本规定。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拟定全县宣传思想文化工作总体规划，统筹协调推进宣传思想文化领域法治建设，按照县委统一部署，协调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

2. 统筹协调党的意识形态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决策部署，组织协调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和日常监督检查，结合巡视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

3. 统筹指导协调全县理论研究、理论学习、理论宣传和理论队伍建设工作。

4. 负责规划组织全县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负责爱国主义教育和国防教育工作，配合县委组织部做好党员教育工作，指导协调编写党员教育教材，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和改进群众思想教育工作，指导企业思想文化建设。

5. 负责引导社会舆论，把握正确导向，指导协调全县新闻宣传工作，在政治方向和方针、政策方面实行领导。

6. 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全县新闻出版和产业发展，管理新闻出版行政事务，组织协调有关行政审批工作，监督管理印刷业、出版物发行业。组织指导协调全县“扫黄打非”工作。组织协调

查处非法出版和新闻违法活动。负责全县著作权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全民阅读活动。

7. 统筹指导协调互联网宣传和内容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新媒体的建设和管理。

8. 统筹指导协调推动精神文化产品的创作与生产，协调组织落实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

9. 统筹规划和指导协调全县电影事业和产业发展，负责管理电影行政事务，指导监管电影放映工作，组织对电影内容进行审查，指导协调全县性重大电影活动。

10. 对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化艺术改革发展研究提出政策性建议，统筹协调全县文化体制改革、文化事业、文化产业及旅游业发展，负责国有文化资产监管工作，制定扶持文化和旅游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

11. 统筹指导全县舆情信息工作，组织协调开展舆情信息收集分析研判工作，跟踪了解、研究掌握宣传舆情动态。

12. 贯彻党的宣传工作方针政策，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广播电视工作决策部署，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负责制定全县广播电视领域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组织实施公共服务大型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指导、监督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

13. 指导协调推动广播电视产业发展，指导、推进广播电视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负责对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负责全县广播电视发设施、节目传送设施、节目监测设施的管理。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

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保障广播电视节目的安全播出，负责对广播电视设备经营市场进行监管。指导、协调全县广播电视重大宣传活动，指导、推进广播电视节目评价工作。

14. 指导推进全县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国家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落实中省市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政策，监管全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推进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协调推动广播电视领域对外交流，负责境外广播电视节目的进口、接收管理。

15. 统筹协调全县对外宣传工作，指导协调有关部门研究拟定对外宣传工作规划。统筹对外传播能力建设，指导对外文化交流工作，协调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工作。指导协调全县新闻发布工作，承担县委新闻发布有关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县政府新闻发布组织实施工作，推动新闻发言人制度建设。协调并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境外来访记者的服务引导工作。

16. 受县委委托，会同县委组织部管理新闻、文化和旅游、出版和互联网信息方面县直宣传文化单位的领导干部。会同县委组织部管理县属文化企业领导干部。对镇(街道)党(工)委宣传干事的任免提出意见。负责有关重要宣传舆论阵地和重要岗位领导干部管理。负责全县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干部培训和人才工。

17. 领导和管理县委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归口领导县文化和旅游局。受县委委托，直接管理县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代管县融媒体中心。受县政府授权，监管县属文化企业。对县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方面的工作实施方针、政策的指导。

18. 完成市委宣传部、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办公室、宣传教育组、新闻组、文艺文产组、网管组、文明办。

县委统战部：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大荔县统战部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荔办字〔2019〕94号）制定本规定。

(一) 主要职责。

1. 贯彻落实中省市统一战线方面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拟订全县统一战线工作的法规草案、政策、计划，发挥县委在统战工作方面的参谋机构、组织协调机构、具体执行机构督促检查机构作用，了解情况、掌握政策、协调关系、安排人事、增进共识、加强团结，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组织和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2. 负责统一战线工作理论研究，深入调研，向县委反映统一战线工作全面情况并提出建议，组织协调统一战线政策和法律法规的贯彻落实，检查执行情况，协调统一战线各方面关系。统筹协调和指导各镇(街道)和各部门(单位)统一战线工作。

3. 贯彻落实党的宣传工作方针，统筹推进全县统一战线宣传工作，拟订全县统一战线宣传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研判涉及统一战线的舆情并协调有关部门应对处置。

4. 负责发现、培养党外代表人士，负责党外人士的政治安排，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安排党外人士担任政府和司法机关等领导职务的工作，做好党外代表人士和后备干部队伍建设工作，协助

各民主党派、县工商联和统战团体做好干部管理工作，反映和协调解决党外代表人士工作生活中的实际困难。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统一战线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巩固壮大最广泛的统一战线。

5. 负责联系各民主党派，通报情况，反映意见，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以及对民主党派的方针政策，支持、帮助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做好支持民主党派履行职责、发挥作用的工作。

6. 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工作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县民族工作的政策措施，协调处理民族工作中的重要问题，做好少数民族干部工作，依法管理民族事务，全民促进民族事业发展。

7. 贯彻落实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县宗教工作的政策措施并督促落实，依法管理宗教行政事务，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引导各宗教坚持中国化方向，支持宗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巩固和发展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8. 负责开展以促进祖国和平统一为重点的海外统战工作；联系香港、澳门、台湾有关党派、团体及代表人士，负责台湾有关团体、党派来访接待工作；联系海外有关社团及代表人士；做好在荔台胞、台属、台商有关工作；做好新移民和海外归国留学人员的联络工作；负责县委交办的其他港澳、对台工作。

9. 参与制定、推动落实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调查研究并反映全县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情况，协调关系，提出政策性建议；团结、帮助、引导、教育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积极开展思想政治工作；负责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的政治安排工作，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

人士健康成长。

10. 负责联系、培养无党派代表人士，支持、帮助无党派人士加强自身建设、发挥作用。调查研究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情况并提出政策建议，联系、培养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指导组织开展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统战工作。

11. 统一管理侨务工作。贯彻落实党的侨务工作方针政策，负责拟订全县侨务工作发展规划并组织落实，管理侨务行政事务，统筹协调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涉侨工作，联系海外有关侨团和代表人士，依法维护华侨和归侨、侨眷合法权益。

12. 受县委委托，领导县工商联党组，指导县工商联工作；做好统一战线有关单位和团体的管理工作。

13. 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办公室、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工作办公室、台湾港澳事务办公室(侨务办公室)。另有大荔县统战事务服务中心。

县委政法委：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大荔县政法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荔办字〔2019〕44号)制定本规定。

(一) 主要职责。

1. 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决定领导、全面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坚决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推动完善和落实政治轮训和政治督查制度。

2. 深入贯彻中省市县决定、决策部署、工作要求、目标任务、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研究协调政法单位之间、政法单位之间、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地方之间有关重大事项，统一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推进平安大荔、法治大荔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履行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主要任务，努力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优质的服务环境。

3. 组织开展全县政法领域重大实践和理论问题调查研究，研究拟订政法工作的重要措施，及时向县委和市委政法委提出建议；贯彻中、省、市、县关于政法改革的决策部署，组织调研政法改革中带有方向性、倾向性和普遍性的重大问题并提出建议，协助县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科学发展。

4. 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全县社会稳定形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创新完善多部门参与的平安建设工作协调机制，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反邪教工作。

5. 加强对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实施工作。

6. 监督和支持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协作配合机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7. 指导和推动政法单位党的建设和政法队伍建设，协助组织部门加强政法单位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县委和县纪委

监察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派员列席县级政法单位党组(党委)民主生活会。

8. 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县委国家安全领导机构、全面依法治国领导机构的决策部署，支持配合其办事机构工作；指导政法单位加强国家政治安全研究、法治建设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建议和工作意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和执法司法相关工作；负责县国家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9. 了解掌握和分析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做好依法办理、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等相关工作。

10. 完成县委和市委政法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办公室、政工科、执法监督科、综治督导科、维稳指导科、反邪教协调科。

县直机关工委：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共大荔县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荔办字〔2019〕45号）制定本规定。

(一) 主要职责。

1. 按照《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规定，统一组织、规划、部署县直机关党的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的意见和建议，研究制定工作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

2. 指导县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

3. 指导县直机关基层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

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4. 围绕县委中心工作，搞好对党员的教育和管理等工作，提出机关党的建设规划，指导所属总支、直支、支部搞好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及作风纪律建设。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和理，及时向县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的情况。

5. 配合县委有关部门抓好县直机关各部门领导班子思想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的督促检查和指导了解掌握情况，按照规定报送情况报告。

6. 对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党员领导干部落实党建责任制，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7. 督促指导县直机关部门党(总)支部按期换届，负责县直机关党(总)支部书记、副书记的考核、任免、培训。

8. 指导县直机关党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做好党员发展、教育和管理等工作。

9. 了解掌握县直机关党员干部的思想状况，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10. 指导县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配合县纪委监委审议处理县直机关党员干部违反党纪问题。

11. 协同有关部门指导、规划、协调、督查、检查县直机关干部教育培训工作，培训轮训县直机关科级党员领导干部和党务干部。

12. 指导县直机关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的工作。

13. 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文件、会务、财务、人事、档案等机关正常运转工作；承担保密、信访、政务公开等工作。

团县委：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共青团大荔县委员会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荔办字〔2019〕46号）制定本规定。

(一) 主要职责。

1. 领导和协调全县共青团工作。

2. 组织带领全县广大团员青年在我县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先锋和突击队作用，承担县委、县政府委托的青少年工作事务，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参与协调处理各种与青少年利益相关的工作。

3. 维护青少年权益，关心关爱青少年成长，负责县未成年人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和县预防未成年人犯罪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4. 调查青年思想动态和青年工作情况，研究青年运动、青少年工作理论、青少年事业发展，为县委、县政府提供依据。

5. 负责全县团的组织建设，协助党组织管理、选拔和培训团的干部，做好基层团组织业务指导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各级团组织办好团属事业，承担青少年事业发展的管理工作。

6. 负责全县青少年的思想教育引导、宣传文化活动和阵地建设，培养、选拔、表彰并推荐优秀青年。

7. 负责指导大荔县青春驿站建设工作。

8. 领导全县少先队工作，负责县少工委日常工作和全县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和业务指导工作。

9. 帮扶贫困青少年，实施全县“希望工程”等爱心公益活动。

10. 负责团属新媒体工作。

11.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机构内设综合办公室。承办机关日常工作，承担机关主要职责的组织实施工作。

县妇联：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大荔县妇女联合会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荔办字〔2019〕49号）制定本规定。

(一) 部门职责。

1. 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团结引领全县广大妇女及各类妇女组织，同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一致，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妇女发展道路。

2. 紧紧围绕县委和县政府的中心工作，依据《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章程》和妇女代表大会的决议，开展妇女儿童工作，对镇（街道）妇联和基层妇女组织进行业务指导；团结、动员全县妇女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和生态文明建设，为维护改革、发展和稳定的大局服务。

3. 教育和引导广大妇女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精神；推动和开展妇女的科学文化知识及生产、生活技能培训，提高妇女综合素质，促进全面发展；宣传

马克思主义妇女观，推动落实男女平等基本国策，营造有利于妇女全面发展的社会环境；宣传表彰优秀妇女典型，培养、推荐女性人才。

4.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代表妇女参与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开展有关妇女儿童问题的调查研究，参与有关妇女儿童法律、法规、条例和政策的制定。

5. 做好家庭和儿童工作；关心妇女儿童生活，拓宽服务渠道；建设服务阵地，发展公益事业，壮大巾帼志愿者队伍；加强妇女之家建设，推动全社会为妇女儿童和家庭服务。

6. 加强妇联组织自身建设；积极培育和发展各类妇女组织，加强与女性社会组织和社会各界的联系，协调和推动社会各界为妇女儿童办实事、办好事。

7. 加强与各类妇女组织的联谊，发展同各地妇女和妇女组织的友好交往，开展妇女儿童合作项目。

8. 承担大荔县政府妇女儿童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综合办公室。承办机关日常工作，承担机关主要职责的组织实施工作。

县工商联：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大荔县工商业联合会机关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荔办字〔2019〕0050号）制定本规定。

（一）主要职责。

1. 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

国家法律法规，培养拥护党的领导、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非公有制经济人士队伍。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树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大基县党政群机构改革和县级部门“三定”规定文件汇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宣传表彰先进典型，组织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积极参与光彩事业、扶裁济困、捐资助学、乡村振兴及其他社会公益事业，自觉履行社会责任。加强企业文化建设，支持企业党建工作，为基层党组织开展活动、发挥作用提供必要条件。

2. 参与我县政治、经济、社会等重大决策的协商，发挥民主监督作用。反映非公经济人士意愿和诉求，参与有关法规、政策的制定和贯彻执行。做好有关代表人士政治安排的推荐工作。

3. 协助县政府做好非公有制经济管理和服务工作，为在荔非公有制企业提供信息、法律、融资、技术、人才等方面的服务，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创新；加快企业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升级。

4. 促进协会商会改革发展，履行社会团体业务主管单位职责，指导和推动商会组织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内部管理、依照法律和章程开展活动，发挥宣传政策、提供服务、反映诉求、维护权益、加强自律的作用。

5. 推动劳动关系立法和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建设。协调处理投资者利益和劳动者权益的关系，引导在荔非公有制企业积极创造就业岗位，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尊重和维护员工合法权益，依法建立工会组织，开展工会活动。

6. 开展法律咨询服务，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积极参与纠纷的调解、仲裁。反映会员的意愿和要求，营造有利于非公有制经

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的良好社会氛围。

7. 组织会员举办和参加各种对内对外展销会、合作交流会，组织会员出国(境)考察访问，帮助会员开拓国内国际市场。

8. 开展民间外交，增进与港澳台地区和世界各国工商社团及工商界、经济界人士的交流合作，为非公有制企开展国际合作提供服务。

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综合办公室。负责机关综合协调和工作计划、总结等材料的起草，组织安排有关会议；负责文秘机要、机构编制、人事管理、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负责接待、信息公开、对外宣传、财务管理、资产管理和后勤保障工作；负责机关目标考核和党风廉政建设；处理来信来访，管理文书档案、印章。

县委党史研究室：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中共大荔县委组织部下属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十定”规定的通知〉》（荔编发〔2019〕62号）制定本规定。

(一) 主要职责。

1. 负责征集、整理全县重要党史资料。
2. 负责对广大党员、干部、群众、青少年学生的党史宣传、教育工作。
3. 负责党的某一时期、某一重要活动的专题研究工作。
4. 负责党在大荔的大事记征编工作；负责阶段性或系统性的地方党史编撰工作；负责革命烈士、党史人物立传出版工作。

5. 负责全县党史题材作品的审读审看。

6. 负责向县委或上级党组织提供党史资料，参与党史遗址遗存的保护、革命历史纪念建筑物的铭文撰写、馆室筹划等工作。

7. 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机构设置。

中共大荔县委党史研究室下设综合办公室，负责文秘、财务、后勤、党建、党史研究、党史宣传教育、组织史征编等工作。

大荔县科学技术协会：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大荔县科学技术协会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荔办字〔2019〕47号）制定本规定。

(一) 主要职责。

1. 团结和动员全县广大科技工作者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和贯彻党的科技方针、政策，积极进军科技创新，促进科技进步、经济发展和社会繁荣。

2. 坚持为全县科技工作者服务、为创新驱动发展服务、为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为党和政府科学决策服务，推动开放型、枢纽型、平台型科协组织建设。

3. 普及科学知识、倡导科学方法、传播科学思想、弘扬科学精神，促进科学技术在全社会的普及和推广。

4. 贯彻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组织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开展科普活动，提高全民科学文化素质。

5. 开展调查研究，反映科技工作者的意见和建议，维护科技工作者的合法权益；组织并引导科技工作者参政议政，为党和政

府科学决策服务。

6. 做好市级专家工作站及省级院士专家站的推荐工作，举荐、宣传、表彰优秀科技工作者、优秀科普工作者等；评选表彰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及学术成果。

7. 开展民间及对外科学技术交流，发展同县内外科学技术团体和科技作者的交往和联系。

8. 指导县级自然科学学术类、科普类学会(协会)及企事业单位科协管理工作。

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综合办公室。承办机关日常工作，承担机关主要。

职责的组织实施工作。

二、工作任务

县委办公室：

2024年，县委办公室的总体思路是：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紧紧围绕县委中心工作，服务全县发展大局，以服务领导、服务群众、服务基层为主线，充分发挥参谋助手、综合协调、信息沟通、督查落实等职能作用，不断创新机制，强化内部管理，改进工作方法，确保政令畅通和县委工作的高效有序运转。

1. 高点定位，政务服务立权威。坚持高起点、高标准，超前谋划，积极作为，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力求参在点子上，谋在关键处，以优质的政务服务树立办公室的威。一要提高文稿质

量。大力提倡精炼、清新、朴实的文风，不断增强文稿的政策性、指导性和可操作性，准确地体现领导意图与决策尺度。二要加强信息报送。坚持每天向市委报送具有大荔特色的信息，及时、准确上报各类信息。坚持每天向市委报送主要领导公务，力争高效完成各类约稿，按期编发《每周工作要情》，及时向各级领导和相关部门反映情况，提供一手资料。加强重大紧急信息报送，在重要节日前下发关于报送紧急通知，每天向市委报送。三要强化督查落实。秉持“抓督查就是抓服务”的理念，完善分解立项和跟踪督查机制，定期对全县重点项目、民生工程等工作进行全面督查。对领导批示件坚持批必查、查必果，明确要求和办结时限，推动各类问题尽快解决。四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把深化改革作为加快发展的强大动力，主动作为，勇于担当，稳步推进各项改革工作。严格按照改革工作要点分解的任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全面深化改革工作，确保改革取得实效。

2. 精细管理，事务服务树品牌。按照“认真细致、超前谋划、周密安排、精益求精”的要求，不断提高事务管理工作水平，力求零失误、零差错，以优质的事务服务树立办公室品牌。

一要精心办文办会。进一步完善公文处理程序和公文办理工作制度，严格按照要求下发、批示文件，协助主要领导及时组织召开好县委常委会议，认真审核议题，确保上情下达、政令畅通。二要搞好后勤保障。不断提升机关灶服务水平，满足干部职工食餐需求，高标准完成中省市各级接待任务，严格执行卫生标准，最大限度地达到领导和机关干部就餐满意。健全完善机关财务、安全保卫、卫生保洁等规章制度，组织后勤管理人员，定期检修保养机关大院水、电、讯等设施设备，认真搞好机关大院的环境卫生

综合整治，创造良好的机关工作环境。三要加强应急值守。坚持24小时值班制度，保证电话不断线，工作不断岗，信息传递始终保持畅通无阻，应急值班井然有序。对突发情况要第一时间向县委领导汇报，及时传达县委的安排部署，充分发挥“中枢”协调作用。四要化解信访矛盾。按照“严谨、细致、务实、科学、到位”的原则，及时组织信访组干部认真学习信访条例，吃透精神，掌握政策，妥善处置各类群众上访事件，做到件件有答复，事事有回音，争取更大程度化解各种矛盾。

3. 凝聚共识，激发干事新活力。坚持把政治理论学习作为办公室干部的必修课，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逐字逐句学习、撰写心得体会，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当中。坚持主任办公会议制度，重大工作、重要事项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班子成员之间相互交流、相互沟通经常有序，增强工作整体合力。注重加强同县委各部门、各单位之间的联系，促使党委系统工作联系更紧密、工作更有序。

县委组织部：

总体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和中省市组织部长会议精神，扎实实践行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认真落实县委十六届十次全会部署，围绕“组织工作的高质量服务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主题，以做实做细巡视整改“后半篇文章”为抓手，以建强基层组织体系为重点，以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为关键，以全方位培养引进用好人才为支撑，以构建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为牵引，为奋力谱写大荔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

章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1. 全面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
2. 全面加强干部政治监督。
3. 全面落实党内基本制度。
4. 确保组织领域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到位。
5. 精心组织建党周年庆祝活动。
6. 持续深化党建“留心护根”工程。
7. 实施乡村振兴专项行动。
8. 实施城市党建集中创建行动。
9. 实施非公和社会组织党建覆盖质量提升行动。
10. 实施党员发展管理优化行动。
11. 稳慎有序推进乡镇换届。
12. 规范干部选拔任用工作。
13. 从严从实加强干部日常监督管理。
14. 深化“三项机制”综合运用。
15. 提升公务员管理科学化水平。
16. 优化编制和老干部工作。
17. 创设人才新策引才。
18. 创新培养方式育才。
19. 创建优质平台用才。
20. 构建高质量发展考核体系。
21. 打造过硬组工干部队伍。

县委宣传部：

2024年，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

县第十七次党代会精神，围绕县委工作要点，以“高举旗帜、响应号召、奋进新时代、起航新征程”主题活动为统领，紧扣“十项重点工作”，重点抓好对统战成员思想政治引领，统筹推进统战各领域工作提质增效，为新时代大荔追赶超越凝聚磅礴力量。

- (一) 抓实条例学习宣传贯彻。
- (二) 加强民主党派自身建设。
- (三) 扎实做好民族宗教工作。
- (四) 强化民营经济和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
- (五) 创新开展校地合作活动。
- (六) 加快推进新乡贤工作。
- (七) 提升统战效能建设。

县委统战部：

2024年，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改进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县第十七次党代会精神，围绕县委工作要点，以“高举旗帜、响应号召、奋进新时代、起航新征程”主题活动为统领，紧扣“十项重点工作”，重点抓好对统战成员思想政治引领，统筹推进统战各领域工作提质增效，为新时代大荔追赶超越凝聚磅礴力量。

- (一) 抓实条例学习宣传贯彻。
- (二) 加强民主党派自身建设。
- (三) 扎实做好民族宗教工作。
- (四) 强化民营经济和新的社会阶层统战工作。
- (五) 创新开展校地合作活动。
- (六) 加快推进新乡贤工作。
- (七) 提升统战效能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

县委政法委：

2024年，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扫黑除恶中，以建章立制为重点，全力推动扫黑除恶机制化常态化；在维护社会稳定中，以防范化解社会稳定风险为重点，持续完善警调、诉调、访调、检调对接机制，打造网格化大荔模式，力争将矛盾隐患消灭在基层、化解在萌芽；在平安建设中，以“大平安”体系建设为重点，做优做实做强综治中心，充分发挥综治成员单位职能，深入开展社会治安大整治，确保群众安居、城市安全、社会安定；在政法队伍建设中，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为抓手，加强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确保队伍忠诚、公正、廉洁，为“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提供优质的“政法产品”。

县直机关工委：

2024县直机关党建工作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县委十六届十次全会部署要求，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机关党的建设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以提升基层组织力为重点，以创建“五星级党支部”为抓手，持续深化党建“留心护根”工程，推动机关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努力建设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为奋力谱写大荔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坚强保证。

团县委：

1. 加强宣传口的纽带作用：积极配合各方面的工作，加强各口的联系以及与各基层团委的互动，扩大团委的宣传工作，积极主动的行使宣传职能，为团县委的宣传工作再添亮点。

2. 加强指导引领作用：指导全县广大团员青年的理论学习，组织全县青少年开展有益的教育、文化、科技、体育活动，培养、树立、宣传全县各条战线的各类优秀青年典型。

3. 加强新媒体的宣传力度：充分利用好微信、微博和抖音宣传平台，做好团县委各项活动总结和宣传工作，加大团委在市委、县委的影响力度，扩大知名度。

4. 持续深入开展“青年大学习”，要求各级团组织要积极发动周围团员青年进行青年大学习。

5. 加强“青年讲师团”组建及宣传情况，组建青年讲师团开展宣讲活动。

6. 充分运用新媒体平台，强化微信、微博、抖音等本职工作，提倡创新宣传，将在宣传版面进行改良，开展有吸引性的活动来扩大关注。

7. 规范青春驿站建设，将青年志愿者协会和青春驿站有效融合。建立“团干部+志愿者+社工”联动工作机制，向社会招募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者，面向全县青少年提供专业有效的服务。

8. 积极开展各类救助、扶贫、关爱公益活动，完善青年志愿项目体系，深入推进西部计划、助力脱贫，关爱留守儿童及孤寡老人等志愿服务活动。

9. 根据不同活动的特色举办一系列的主题宣传活动。例如雷锋月、清明节、五四青年节、国家公祭日、节假日等时间点为契机，积极开展特色活动。

县妇联：

1.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引领广大妇女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县十七次党代会、县委十七届二次全会精神，进一步引导广大妇女听党话、跟党走，用党的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在疫情防控、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半边天作用。

2. 树立典型，弘扬正气。继续举办巾帼奋进新时代专栏，及时挖掘、积极推荐和大力宣传在乡村振兴、疫情防控、社会发展等方面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和巾帼英雄，讲好奋战在一线的各行各业优秀妇女故事，全方位树立各行各业巾帼典型，宣传展示巾帼风采。

3. 深化家庭文明创建。围绕“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开展四大行动，立足家庭，创新各类活动载体，延伸工作触角，创造性开展家庭服务活动，全面提升家庭文明的工作格局。常态化开展各类“最美”系列创评活动，打造整村五美庭院示范户，注重评选过程，提升带动效应，树立样板村，带动整镇推进。着重抓住重要节点开展“书香家庭”“健康家庭”“绿色家庭”等系列家庭寻找活动，进一步弘扬社会主义文明新风尚。弘扬和传承家风家训，利用大荔家风馆、男女平等主题公园等阵地，讲好家庭故事，传承好家风，推进社会和谐发展。

4. 加强培训，提高素质。举办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培训班和妇联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着力提升妇联干部队伍整体素质。邀请省市有关专家教授来荔对各级妇联主席进行业务知识和工作能力的培训，全面提升妇联干部的综合素质。

5. 巾帼行动助力乡村振兴。进一步深化乡村振兴巾帼行动，

全县范围内实施农村妇女素质提升计划，加大新型职业女农民技能培训力度，培育扶持一批家政、妇女手工特色以及农村电商等妇字号企业，提升巾帼技能服务能力，带动更多妇女创业就业，助力乡村振兴。

6. 扩大妇联组织覆盖面。为了将妇联组织链条和工作触角向各行各业延伸，扩大妇联影响力和覆盖面，在非公经济和县直部门中成立妇联组织，增强妇联的号召力和凝聚力。

7. 扎实做好妇女儿童合法权益维护工作，实施维权关爱行动。继续开展“七五”普法，利用“6.26”国际禁毒日、“12.4”全国法制宣传日等节点，与公、检、法、司等部门联合，开展宪法、反家庭暴力法、妇女权益保障法等法制宣传。

8. 发挥巾帼志愿团队作用，丰富活动主题，围绕重、难点弱势群体，在“3.5”“12.5”志愿者活动日等节点开展巾帼志愿服务活动。把维权和维稳工作相结合，发挥妇联信访接待、12338维权服务热线、妇女儿童维权中心等作用。

9. 编制《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全面启动大荔县2021—2030年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认真调研，听取意见和建议，确保本轮规划编制任务圆满完成。

县委党史研究室：

1. 党史正本编写取得突破。《中国共产党陕西大荔历史》(1921-1978)已通过市委党史研究室审阅，2023年1月27日第92次县委常委会研究同意出版。现已报中共党史出版社终审，预计党史出版社近期可审校结束并确定出版发行。

2. 深入挖掘地方党史资料。积极查阅档案资料、文献资料、报刊资料，联系走访相关人物，征集口述资料，形成研究专题，

为党史三卷征编储备内容。充实完善、核实校对红色记忆丛书第二部专题《朝邑起义》相关内容，联系出版发行事宜，丰富我县地方党史资料。

3. 持续做好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和红色场馆建设。对全县各类红色遗址、遗存进行深入摸排，掌握现状、建立台账，因地制宜挂牌立碑加强保护。搜集整理相关资料，着“朝邑起义”纪念馆布展大纲、展馆设计等提升扩建工作。同时与有关部门和镇街道联系，不断充实完善“荔北战役纪念馆”“芑稼庄党史馆”“平朝工委纪念馆”布展。积极联系走访革命先辈后代，广泛征集革命书籍、信件、烈士遗物等具有纪念意义的红色物品，为红色场馆储备展陈内容，发挥红色遗物现实教育作用。

4. 创新开展党史宣传教育。深入挖掘、整理、提炼、整合红色资源，充分利用微博微信、互联网等新媒体，持续开展党史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进学校、进社会组织活动，普及红色资源保护的现实意义。通过举办专题讲座、发放党史读物、开展党史展览等形式，普及地方党史知识，增强党史宣传教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积极向省市党史网站、刊物投稿，加大党史宣传，刊登红色故事、红色人物，扩大党史工作影响力。

5. 扎实推进组织史征编。印发《中国共产党陕西省大荔县组织史》（第六卷）征求意见稿，广泛征求意见，准确内容，修改完善后上报市委组织部组织史征编办初审，推进出版发行。

县工商联：

1. 教育引导非公人士统一思想跟党走。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切实把握精神实质，坚决抓好贯彻落实，引导会员统一思想认识。通过举办报告会、培训班，开展调研座谈等形

式，进一步教育引导广大非公经济人士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用坚定的政治理念、科学的发展理念、先进的创业理念、创新的管理理念武装企业家头脑，引领企业发展，指导工商联工作。

2. 深入开展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抓好民营企业参与抗击疫情阻击战典型人和事的宣传表彰，刷新民营企业存在感，提升社会各界对民营企业的认同感，增强民营企业自豪感；继续开展以“守法诚信经营，坚定发展信心”为重点的教育活动，结合实际，组织开展经验交流、观摩学习和教育培训系列活动，注重由理论学习向实践活动转移，力求在深化上着力，在覆盖上见效，为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氛围，提高理想信念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3. 为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多献计。加强与政府部门、政法机构、金融机构间合作，定期开展交流活动，努力推进民营经济质量变革、频率变革、动力变革，积极推动我县“亲”“清”新型政商关系建设。充分发挥工商联联系广泛的优势，积极“走出去、引进来”，开展内外交流活动，搭建招商平台，通过商会、商人广泛开展经济合作，通过各类活动为企业发展创造条件和机遇，促成好项目、大项目落户大荔。切实帮助企业 and 商会解决实际问题，为企业复工复产排忧解难，为县域经济尽快恢复创造更加有力的条件，将疫情造成的损失和影响减少到最低。

4. 为全面抗疫多尽责。积极协调相关职能部门解决企业因抗击疫情遇到的困难，鼓励支持更多的民营企业参与县域内抗疫行动，对抗疫工作中涌现出来的先进会员及时予以表彰及宣传，在大荔民营经济界掀起参与抗疫工作的热潮。

5. 加强对基层商会的指导。坚持服务与管理并重的工作思路，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基层商会工作新模式、新方法，以“四好”商会创建活动为契机，加强商会间学习交流，提升商会班子整体素质，严把会员入会关，不断完善商会制度，规范内部管理，进一步提升基层商会的凝聚力、执行力、影响力。积极发展电商协会加入商会组织，壮大会员队伍。

6. 协同有关部门推进非公领域党建工作。加强与县委组织部、统战部、县两新工委的沟通协调，把非公党建和企业发展结合起来，引导会员企业有效发挥党组织对企业发展的协调和推动作用，协助有关部门扩大非公党建在企业和商会协会组织的覆盖面，为促进“两个健康”提供坚强有力的组织保障。

7. 全面推进工商联及所属商会改革。按照《陕西省工商业联合会深化改革实施方案》文件精神，在县委领导下，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落实好各级工商联关于会员制改革要求，履行好商会主管单位职责，积极扩大商会组织覆盖面，不断强化商会班子建设。严格执行兼职副主席、副会长轮值制度，夯实责任，进一步发挥企业家和广大非公经济人士在工商联工作中的重要作用。

县科学技术协会：

1. 扎实开展第二十九届“科技之春”宣传月活动。

2. 深入推进《全民科学素质计划纲要》实施工作，全方位提升“四大人群”（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城镇居民、农民、青少年）科学素质。

3. 做好大荔县2024年“全国科技工作者日”的慰问活动。

4. 积极开展2024年“全国科普日”活动。

5. 打造1-2个科普示范村（社区）、科普示范基地。

三、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纳入本部门当年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共有1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大荔县党史研究室	无
2	大荔县妇女联合会	无
3	大荔县工商业联合会	无
4	大荔县共青团大荔县委员会	无
5	大荔县机关工作委员会	无
6	大荔县科协	无
7	大荔县委统战部	无
8	大荔县委宣传部	无
9	大荔县交学艺术界联合会	无
10	大荔县政法委	无
11	中共大荔县委组织部	无

四、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161人，其中行政编制150人，事业编制11人；实有人员161人，其中行政150人，事业11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第二部分：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五、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2024年预算收入2,307.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07.95万元，较上年减少211.07万元，下降8.3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及人员工资，交通补贴减少，节约开支；本部门2024年预算支出2,307.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307.95万元，较上年减少211.07万元，下降8.3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及人员工资，交通补贴减少，节约开支。

六、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财政拨款收入2,307.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07.95万元，较上年减少211.07万元，下降8.3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及人员工资，交通补贴减少，节约开支；本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支出2,307.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307.95万元，较上年减少454.69万元，下降16.4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及人员工资，交通补贴减少，节约开支。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307.95万元，较上年减少454.69万元，下降16.4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二）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07.95万元，其中：

（1）事业运行（2010150）7.8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文联支出；

（2）行政运行（2012801）6.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3）行政运行（2012901）50.9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4）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2012999）0.00万元，较上年减少12.00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5）行政运行（2013101）1,703.17万元，较上年减少166.71万元，下降8.9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及项目减少；

（6）行政运行（2013201）115.7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7）其他组织事务支出（2013299）6.53万元，较上年减少240.29万元，下降97.3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8）行政运行（2013301）21.4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9）行政运行（2013401）11.7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10）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013402）0.00万元，较上年减少3.00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11）机构运行（2060701）6.5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12）科普活动（2060702）0.00万元，较上年减少20.00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13）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79999）0.00万元，较上年减少18.00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

(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 198.21万元,较上年减少8.96万元,下降4.3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15) 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 64.93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科目变动;

(16)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2101199) 0.39万元,较上年减少51.82万元,下降99.25%,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科目变动;

(17) 住房公积金(2210201) 114.72万元,较上年减少6.64万元,下降5.4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三) 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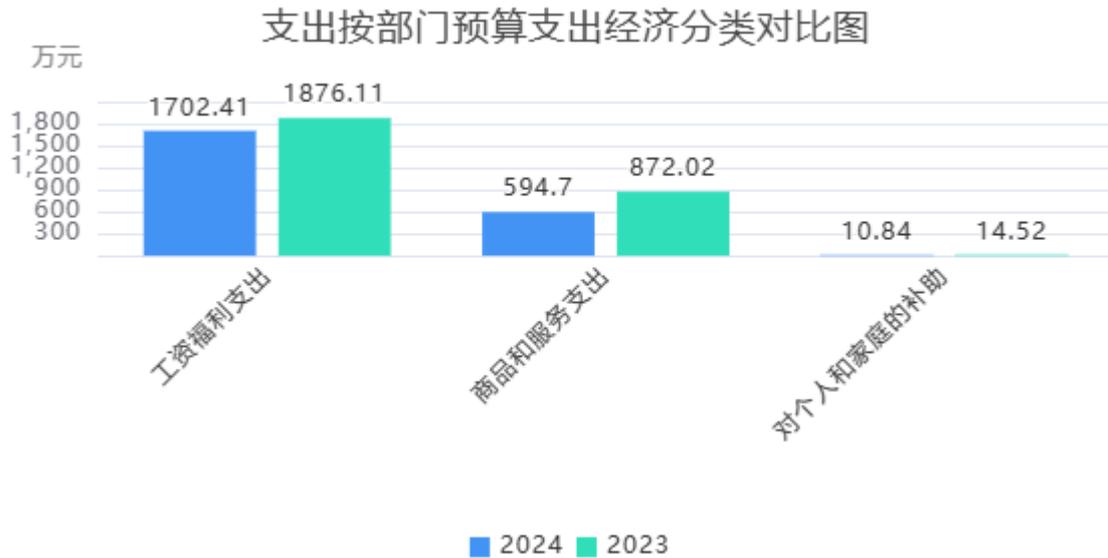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07.95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 1,702.41万元,较上年减少173.70万元,下降9.2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594.70万元,较上年减少277.32万元,下降31.8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减少及节约开支;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03) 10.84万元,较上年减少3.68万元,下降25.3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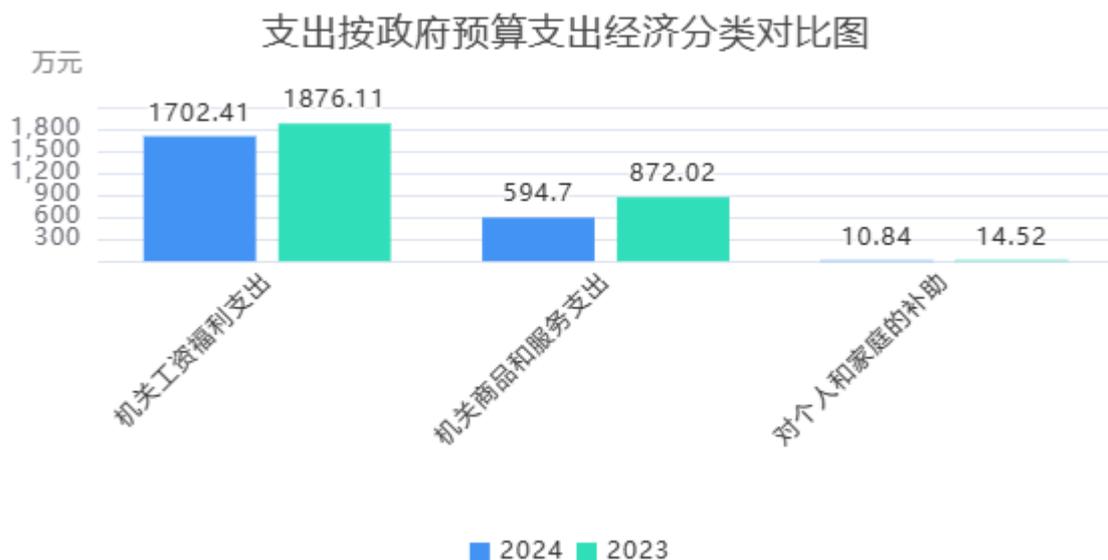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307.95万元，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1,702.41万元，较上年减少173.70万元，下降9.2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594.70万元，较上年减少277.32万元，下降31.8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10.84万元，较上年减少3.68万元，下降25.3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第三部分：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78.32万元，较上年减少1.27万元，下降1.6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公务接待费14.92万元，较上年减少0.30万元，下降2.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节约开支及来宾人数减少；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3.39万元，较上年减少0.97万元，下降1.5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会议费预算支出0.00万元，较上年减少10.00万元，下降100.0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2024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培训费预算支出1.90万元，较上年不可比，上年基数为零，不可比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无培训费。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上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3辆，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十三、绩效目标说明

2024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307.95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0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227.27万元，较上年减少113.93万元，下降33.3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以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应当根据基金项目收入情况和实际支出需要，按基金项目编制，做到以收定支。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按年度单独编制，纳入本级人民政府预算，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按照当年预算收入规模安排，不列赤字。

四、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专指教育收费收入，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期培训班费等。

六、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

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八、上级补助收入：是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收入。

九、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人员经费：人员经费是指部门和单位“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等。

十三、公用经费：主要是指部门和单位“商品和服务支出”和“资本性支出”中属于基本支出内容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日常维修(护)费、会议费、租赁费、招待费、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十四、“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

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展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24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保密审查情况： 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报表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8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9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10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12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部门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否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否	
表15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部门预算	23,079,470.00	一、部门预算	23,079,470.00	一、部门预算	23,079,470.00	一、部门预算	23,079,470.00
1、财政拨款	23,079,47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212,971.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20,667,47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7,024,057.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079,470.00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7,024,057.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946,980.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4,98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2)政府性基金拨款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433.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教育支出	19,000.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上级补助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65,000.0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412,0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3、事业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2,139.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2,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433.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10、卫生健康支出	653,184.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6、其他收入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1,147,176.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079,470.00	本年支出合计	23,079,470.00	本年支出合计	23,079,470.00	本年支出合计	23,079,470.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未安排支出的实户资金	
上年结转							
收入总计	23,079,470.00	支出总计	23,079,470.00	支出总计	23,079,470.00	支出总计	23,079,470.00

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项目									
	合计	23,079,470.00	23,079,470.00										
132	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23,079,470.00	23,079,470.00										
132001	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23,079,470.00	23,079,470.00										

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合计	23,079,470.00	23,079,470.00								
132	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23,079,470.00	23,079,470.00								
132001	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23,079,470.00	23,079,470.00								

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3,079,470.00	一、财政拨款	23,079,470.00	一、财政拨款	23,079,470.00	一、财政拨款	23,079,47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3,079,470.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212,971.00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20,667,470.00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7,024,057.00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17,024,057.00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5,946,980.00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4,980.00	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433.00	4、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5、教育支出	19,000.00	(4)资本性支出		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科学技术支出	65,000.00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412,000.00	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工资福利支出		7、对企业补助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2,139.00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2,000.00	8、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433.00
		10、卫生健康支出	653,184.00	(4)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0、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1、节能环保支出		(5)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1、其他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		(6)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1,147,176.00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079,470.00	本年支出合计	23,079,470.00	本年支出合计	23,079,470.00	本年支出合计	23,079,470.00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3,079,470.00	支出总计	23,079,470.00	支出总计	23,079,470.00	支出总计	23,079,470.00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3,079,470.00	18,394,770.00	2,272,700.00	2,412,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231,971.00	14,612,271.00	2,272,700.00	2,347,000.00	
20101	人大事务	78,002.00	78,002.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010150	事业运行	78,002.00	78,002.00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60,000.00			60,000.00	
2012801	行政运行	60,000.00			60,00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509,000.00			509,00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509,000.00			509,00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031,688.00	14,468,988.00	2,272,700.00	290,00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7,031,688.00	14,468,988.00	2,272,700.00	290,000.00	
20132	组织事务	1,222,281.00	65,281.00		1,157,00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1,157,000.00			1,157,00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5,281.00	65,281.00			
20133	宣传事务	214,000.00			214,000.00	
2013301	行政运行	214,000.00			214,000.00	
20134	统战事务	117,000.00			117,000.00	
2013401	行政运行	117,000.00			117,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5,000.00			65,000.00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65,000.00			65,000.00	
2060701	机构运行	65,000.00			65,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2,139.00	1,982,13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2,139.00	1,982,13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2,139.00	1,982,13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184.00	653,18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184.00	653,18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9,296.00	649,296.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88.00	3,88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7,176.00	1,147,17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7,176.00	1,147,17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7,176.00	1,147,176.00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3,079,470.00	18,394,770.00	2,272,700.00	2,412,0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024,057.00	17,024,057.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241,558.00	13,241,558.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982,139.00	1,982,139.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53,184.00	653,184.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147,176.00	1,147,17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46,980.00	1,262,280.00	2,272,700.00	2,412,0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344,000.00		290,000.00	2,054,0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198,900.00		198,900.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8,000.00		108,00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0,000.00		250,0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7,000.00		7,000.00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0,000.00		25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0.00		5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50,000.00		50,00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19,000.00			19,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49,247.00		149,247.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00		10,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3,945.00		633,94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262,280.00	1,262,28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14,608.00		275,608.00	339,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433.00	108,433.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152.00	43,152.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上级专款）	65,281.00	65,281.00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单位：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0,667,470.00	18,394,770.00	2,272,7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884,971.00	14,612,271.00	2,272,700.00	
20101	人大事务				
2010101	行政运行				
20128	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				
2012801	行政运行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012901	行政运行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819,690.00	14,546,990.00	2,272,70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6,741,688.00	14,468,988.00	2,272,700.00	
2013150	事业运行	78,002.00	78,002.00		
20132	组织事务	65,281.00	65,281.00		
2013201	行政运行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65,281.00	65,281.00		
20133	宣传事务				
2013301	行政运行				
20134	统战事务				
2013401	行政运行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2060701	机构运行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2,139.00	1,982,139.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2,139.00	1,982,139.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2,139.00	1,982,139.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3,184.00	653,184.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3,184.00	653,184.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49,296.00	649,296.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88.00	3,88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7,176.00	1,147,17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47,176.00	1,147,17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7,176.00	1,147,176.00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单位：元

部门经济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合计	20,667,470.00	18,394,770.00	2,272,7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024,057.00	17,024,057.00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13,241,558.00	13,241,558.00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982,139.00	1,982,139.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653,184.00	653,184.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147,176.00	1,147,17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34,980.00	1,262,280.00	2,272,700.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90,000.00		290,000.00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198,900.00		198,900.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8,000.00		108,000.00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0,000.00		250,000.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7,000.00		7,000.00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250,000.00		25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50,000.00		50,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50209	维修（护）费	50,000.00		50,000.00	
30216	培训费	50203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149,247.00		149,247.00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00.00		10,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3,945.00		633,94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262,280.00	1,262,28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608.00		275,608.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8,433.00	108,433.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152.00	43,152.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上级专款）	65,281.00	65,281.00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七、对企业补助	
		八、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九、金融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其他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合计	2,412,000.00	
132	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2,412,000.00	
132001	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2,412,000.00	
	专用项目	2,412,000.0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2,412,000.00	
	2024年专项业务费妇联妇女发展经费（2024年专项业务费）	350,000.00	目标1：开展“女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制定培训计划，分层次对各级妇联干部进行业务培训。目标2：围绕“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开展各类家庭创评活动。
	党史组织史编写宣传教育革命红色遗址保护（2024年专项业务费）	100,000.00	征集整理党史专题资料，形成专题研究，为撰写《大荔党史》三卷储备内容。启动编写1991年以来的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历史大事记。修改完善《组织史》六、七卷，形成送审稿。开展党史“七进”活动，强化党史宣传教育。加强革命红色遗址保护。
	工商联考察调研、招商引资等专项业务经费（2024年专项业务费）	60,000.00	目标1：了解掌握县域民营经济发展情况，就发展中存在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形成意见建议；目标2：通过各类教育培训，加强党对非公经济人士的思想引领；目标3：按照走出去，引进来，以商招商的工作思路，组织民营企业外出考察学习，拓宽眼界，开展招商引资，壮大我县民营经济；目标4：继续加大“万企兴万村”等专项业务开展力度，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机关工委基层党务干部培训班（2024年专项业务费）	19,000.00	引导全县党员干部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为契机，激发干事创业精气神。
	科协科技宣传（2024年专项业务费）	65,000.00	通过开展“科技之春”、“科技三下乡”、科普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科普大篷车进乡村（社区、学校）等科技宣传活动，进一步提升全县广大公民的科学素质。
	统战部民主党派业务活动（2024年专项业务费）	117,000.00	组织指导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紧密团结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建成大美大荔实现共同富裕建言献策。
	团委少先队、基层建设、志愿者补贴（2024年专项业务费）	159,000.00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以及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和少先队工作实施方案
	宣传部宣传工作经费项目（2024年专项业务费）	214,000.00	目标一：开展基层宣讲 目标二：公益广告宣传 目标三：开展网评员、通讯员等干部培训，开展党的精神宣讲
	政法委平安建设、涉法涉诉、综合治理专项（2024年专项业务费）	171,000.00	项目一：健全综治及平安建设考核体系，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项目二：聚焦涉法涉诉信访反映的执法司法普遍性问题、执法办案的关键部位和薄弱环节，执法司法不规范等问题合理确定。项目三：加强维稳工作调研、排查化解不稳定因素。
	组织部业务经费项目（2024年专项业务费）	1,157,000.00	保障部内、党建、人才及部机关各类大型会议、宣传等活动的正常开展

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单位：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采购项目	采购目录	购买服务内容	规格型号	数量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编码		实施采购时间	预算金额	说明
类	款							项	类	款	类			
			合计											

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单位：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上年										当年										增减变化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895,891.00	795,891.00		152,292.00	643,599.00	643,599.00	100,000.00		802,192.00	783,192.00		149,247.00	633,945.00	633,945.00	19,000.00	-93,699.00	-12,699.00		-3,045.00	-9,654.00		-9,654.00	-100,000.00	19,000.00			
132	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895,891.00	795,891.00		152,292.00	643,599.00	643,599.00	100,000.00		802,192.00	783,192.00		149,247.00	633,945.00	633,945.00	19,000.00	-93,699.00	-12,699.00		-3,045.00	-9,654.00		-9,654.00	-100,000.00	19,000.00			
132001	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895,891.00	795,891.00		152,292.00	643,599.00	643,599.00	100,000.00		802,192.00	783,192.00		149,247.00	633,945.00	633,945.00	19,000.00	-93,699.00	-12,699.00		-3,045.00	-9,654.00		-9,654.00	-100,000.00	19,000.00			

表13-1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科普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县委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6.5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通过开展“科技之春”、“科技三下乡”、科普活动周、全国科普日、科普大篷车进乡村(社区、学校)等科技宣传活动, 进一步提升全县广大公民的科学素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全年开展大型宣传活动	3次	
			指标2: 科普大篷车进乡村(社区、学校)	12场次	
		质量指标	指标1: 开展好各项宣传活动	受益人数不少于3万人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年度完成率	100%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升公民科学素质	2024年末超过12%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公众科学素质提升满意度	95%以上	
指标2: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2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党史、组织史编写，宣传教育，革命红色遗址保护经费			
主管部门		县委组织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0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征集整理党史专题资料，形成专题研究，为撰写《大荔党史》三卷储备内容。 目标2：启动编写1991年以来的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历史大事记。 目标3：修改完善《组织史》六、七卷，形成送审稿。 目标4：开展党史“七进”活动，强化党史宣传教育。 目标5：加强革命红色遗址保护。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启动编写1991年以来的中国共产党大荔县历史大事记。	5万元	
			指标2：修改完善《组织史》六、七卷，形成送审稿。	3万元	
			指标3：加强革命红色遗址保护。	加强革命红色遗址保护。	
		质量指标	指标1：完成率	10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按期完成率	100%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影响力	不断提升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党员干部群众满意率	≥99%	
		指标2: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3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	大荔县妇联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35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1: 开展“三八”“六一”系列活动。 目标2: 举办女干部能力提升培训班”, 制定培训计划, 分层次对各级妇联干部进行业务培训。 目标3: 围绕“家家幸福安康工程”开展各类家庭创评活动。 目标4: 持续常态化开展“美丽庭院”建设创建活动。 目标5: 充分发挥维权中心作用, 多措并举提高妇女维权意识。 目标6: 救助困境妇女儿童。 目标6: 保证机关正常运转。</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活动全年举办两次	两次	
			指标2: 评选示范户2000户	2000户	
	质量指标		指标1: 通过评比等方式, 掀起农村人居环境提升行动的新高潮, 发挥巾帼作用, 实现脱贫攻坚成活同乡村全面振兴有效衔接的新路子。	≥99%	
			指标2:		

年度绩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期完成各项指标	100%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形式多样评比助力社会新风	上报各类家庭、美丽庭院示范户不少于500户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妇女儿童满意度	≥99%	
			指标2: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4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考察调研、教育培训、招商引资等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大荔县工商业联合会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6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了解掌握县域民营经济发展情况, 就发展中存在问题开展调查研究, 形成意见建议; 目标2: 通过各类教育培训, 加强党对非公经济人士的思想引领; 目标3: 按照走出去, 引进来, 以商招商的工作思路, 组织民营企业外出考察学习, 拓宽眼界, 开展招商引资, 壮大我县民营经济; 目标4: 继续加大“万企兴万村”等专项业务开展力度, 高质量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编写民营经济发展调查报告	≥2份	
			指标2: 组织各类教育培训	≥8场	
			指标3: “两会”提案	≥15件	
			指标4: 组织外出考察	≥2次	
		质量指标	指标1: 各类调查问卷回收率	≥95%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完成全联年度各项调查	按时完成任务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组织民营企业扶贫济困	开展活动两场以上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民营企业满意度达到	99%		
		指标2: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5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机关工委基层党务干部培训班	
主管部门	县委组织部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万元

资金金额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9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1：教育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筑牢初心使命，不断增强斗争精神、提高斗争本领。</p> <p>目标2：引导全县党员干部学史明理、学史增信、学史崇德、学史力行，激发广大党员群众爱党、爱国、爱家乡的热情。</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表彰获奖25余人	实际表彰人数	
			指标2：培训220人	实际培训人数	
		质量指标	指标1：提高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热情，基层党组织党建质量	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党员干部党性修养整体高，提夯实基层党建质量	争优争先意识提高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形成见贤思齐、追赶超越的浓厚氛围，提高基层党组织的党建质量	提高基层党建水平，党员干部整体素质水平提升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鼓励激励党员干部争优争先的意识	满意度达百分之九十三以上		
		指标2：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6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统战部民主党派业务活动			
主管部门		中共大荔县委统战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7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1.7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p>目标1. 组织指导各民主党派、工商联、无党派人士、新的社会阶层人士紧密团结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 围绕中心, 服务大局, 为建成大美大荔实现共同富裕建言献策。</p> <p>目标2. 深化校地合作模式, 对接高校党外知识分子, 持续开展“同心 追赶超越 助力乡村振兴”主题活动。</p> <p>目标3: 做好民族宗教宣传工作。</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做好相关考察、综合评价工作	100%	
			指标2: 进一步规范宗教活动场所, 促进民族团结, 宗教和顺	95%	
		质量指标	指标1: 民族向心力、凝聚力进一步增强	98%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全年	如期完成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进一步提升人民政协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 建成大美大荔实现共同富裕凝聚力量	97%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1:				

	指标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提高统战系统凝聚性, 进一步将广大统战成员团结在县委坚强领导下,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建言献策	100%
指标2:				

-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7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少先队辅导员队伍建设; 基层建设经费; 大学生志愿者生活补助等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共青团大荔县委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9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5.9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 以及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方案和少先队工作实施方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基层团干部培训200余人	1次	
			指标2: 全县少先队辅导员100余人	1次	
	质量指标		指标1: 开展五四主题团日活动	五四前完成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加强法治宣传教育, 重点开展宪法宣传	年底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贯彻落实共青团基层组织改革方案	推进改革措施落地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训学员满意度	≥99%	
			指标2: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8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涉法涉诉、综合治理专项		
主管部门	中共大荔县委政法委员会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1万	
	其中: 财政拨款	17.1万	
	其他资金		
目标1: 加强综治信息化建设	推动入少城结网规范化管理服务		

总体目标	目标1：加强综治信息化建设，推动全省城镇网格化管理服务。 目标2：开展全县严打整治工作，加大特殊人群帮扶、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开展校园周边、铁路沿线专项整治工作，营造全县良好的社会环境。 目标3：推进全县综治维稳中心规范化建设。着力解决影响全县社会稳定的突出问题，深入推进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全县网格化管理覆盖	≥ 90%		
			指标2：评查重点信访案件	≥ 25件		
		质量指标	指标1：矛盾纠纷排查化解调处率	≥ 90%		
			项目			
		时效指标	指标1：按时落实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社会稳定	全县社会秩序稳定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人民群众对社会治安满意率	≥ 90%		
			指标2：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9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宣传部2024年度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中共县委宣传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1.4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21.4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目标1: 开展基层宣讲 目标2: 公益广告宣传 目标3: 开展网评员、通讯员等干部培训, 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开展基层宣讲	60场次		
			指标2: 公益广告宣传	40块		
			指标3: 开展网评员、通讯员等干部培训, 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宣讲	计划6次, 1600人次		
		质量指标	指标1: 培训参与度、覆盖率、合格率	培训参与度 \geq 95% 覆盖率 \geq 95% 合格率 \geq 95%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时完成	100%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领导干部理论水平、业务人员专业水平、群众知晓率	大幅提升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学员及群众满意度	98%		
			指标2: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10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业务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县委组织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30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	保障部内党建、干部、人才及部机关各类大型会议、宣传等活动的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会议次数不少于12次	12	
			指标2: 宣传次数不少于6次	6	
		质量指标	指标1: 工作正常开展率	10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期完成各类会议及宣传	2024年12月底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促进全县组织工作	有效提升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	指标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全县党员干部满意度	95%以上	
			指标2: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11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基层组织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县委组织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7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45.7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	提升全县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组织开展好各类党建活动的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党组织数量不少于1439	1439	
			指标2: 党员人数不少于30721	30721	
		质量指标	指标1: 工作正常开展率	90%以上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期完成各项活动和和工作	2024年12月底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党建工作影响力	有所提升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基层组织满意度	95%以上	
			指标2: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3-12

部门预算专项业务经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党员干部人才管理服务培训项目			
主管部门		县委组织部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40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强化党员干部日常管理和目标责任绩效考核, 提升各类培训实效, 开展人才服务, 保障远程教育站点运行				
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培训场次不少于22次	22	
			指标2: 考核相关会议次数不少于10次	10	
			指标3: 人才慰问、体检、外出学习等	每年至少各1次	
			指标4: 站点数量不少于337	337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1: 培训覆盖率	100%	
			指标2: 工作正常开展率	100%	
			指标3: 站点正常运行率	1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期完成各项任务	2024年12月底	
			指标2:		

年度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党员干部群众参与度	逐步提升		
		指标2: 促进县域经济社会发展	有效促进		
		指标3: 人才核心竞争力	逐步提升		
		指标4: 党员干部群众参与度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以上	
			指标2:		

-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3、市县扶贫资金项目的绩效目标必须公开。
4、市县部门也应公开。

表1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1	2024年职工工资	1569.43	1569.43	
	任务2	2024年基本养老保险	198.21	198.21	
	任务3	2024年基本医疗保险	65.32	65.32	
	任务4	2024年公用经费	227.27	227.27	
	任务5	2024年专用经费	241.2	241.2	
	任务6	2024年上级专款	6.52	6.52	
	金额合计			2307.95	2307.95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做好黄河、北洛河防汛值守工作; 目标2、开展雨林控导、新兴控导、朝邑围堤等巡堤查险工作; 目标3、加强朝邑围堤、雨林工程、新兴工程及洛河围堤工程的管理 目标4、做好防汛物资储备、造册登记工作;配合防汛部门做好防汛工作,确保安全渡汛。 目标5、继续狠抓政治学习,认真贯彻和落实各项决策部署,不断提高每个职工的思想认识。 目标6、积极配合水务局做好一切工作,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目标7:完成2023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改革性补贴、奖金、养老保险费、医疗保险费等收支预算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2024年职工养老保险支出	198.21	
			指标2: 2024年职工医疗保险支出	65.32	
			指标3: 2024年职工基本工资	1569.43	
		质量指标	指标1: 保工资	1832.96	
			指标2: 保运转	468.47	
			指标3: 保专项	6.52	
		时效指标	指标1: 保证职工工资以及养老等及时缴纳发放	100%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财局拨款	2307.85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减少农民损失	良好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保持耕地面积	良好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全体职工	95%
		指标2:	
		

注: 1、年度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部门应公开本部门整体预算绩效。

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中共大荔县委办公室		实施期限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目标1: 目标2: 目标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注: 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不管理本级专项资金的主管部门, 应公开空表并说明。